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qi Environmental (Holding) Co., Ltd.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05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949百萬元增加11.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4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99百萬元增加22.1%。本集團的毛利率為23.0%，較去年同期增加2.0個百分點。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純利為人民幣145百萬元及純利率為13.7%，分別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6百萬元及12.2%增加25.0%及1.5個百分點。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中期業績公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或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數。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所列總數與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約整所致。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58,485	949,415
銷售及服務成本		(815,446)	(750,145)
毛利		243,039	199,270
其他收益及利得	4	21,250	11,874
其他費用及損失	4	(8,547)	(1,359)
銷售及分銷開支		(9,184)	(10,039)
行政開支		(47,612)	(48,409)
研發開支		(28,302)	(23,59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8,113)	2,92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337	5,647
財務成本	5	(7,424)	(7,944)
除稅前溢利		158,444	128,367
所得稅開支	6	(13,657)	(12,470)
期內溢利		<u>144,787</u>	<u>115,89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4,787</u>	<u>115,897</u>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2,709	113,665
非控股權益		<u>2,078</u>	<u>2,232</u>
		<u>144,787</u>	<u>115,897</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2,709	113,665
非控股權益		<u>2,078</u>	<u>2,232</u>
		<u>144,787</u>	<u>115,897</u>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元)	9	0.17	0.11
— 攤薄 (人民幣元)	9	<u>0.17</u>	<u>0.1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0,331	965,623
投資物業		8,017	8,339
商譽		6,567	6,567
其他無形資產		469,516	493,079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	10	383,786	414,36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3,334	69,996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		5,664	5,664
長期應收款		396,768	163,697
合同資產	11	80,896	88,062
應收關連方款項	17	81,993	81,993
遞延稅項資產		74,147	65,6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870	87,739
		<u>2,630,889</u>	<u>2,450,814</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u>2,630,889</u></u>	<u><u>2,450,814</u></u>
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	10	44,926	38,69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10,232	183,556
存貨		43,259	38,3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9	319
合約資產	11	241,061	306,499
貿易應收款項	12	1,046,996	1,117,3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2,135	266,508
應收關連方款項	17	206,761	237,335
已抵押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		102,377	139,3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474	629,018
		<u>2,460,540</u>	<u>2,956,943</u>
		<u><u>2,460,540</u></u>	<u><u>2,956,943</u></u>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853,444	1,063,158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470,275	402,566
合約負債	11	77,564	81,094
應繳所得稅		56,062	56,2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11,290	164,350
租賃負債		6,606	6,74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7	25,006	31,056
		<u>1,600,247</u>	<u>1,805,190</u>
流動資產淨值		<u>860,293</u>	<u>1,151,753</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u>3,491,182</u></u>	<u><u>3,602,567</u></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17,587	262,498
租賃負債		18,769	21,635
遞延稅項負債		34,472	33,554
或然代價		439	439
		<u>271,267</u>	<u>318,126</u>
資產淨值		<u><u>3,219,915</u></u>	<u><u>3,284,441</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56	67
庫存股份	15	(1)	(1)
儲備		<u>3,185,515</u>	<u>3,252,1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85,570	3,252,174
非控股權益		<u>34,345</u>	<u>32,267</u>
		<u><u>3,219,915</u></u>	<u><u>3,284,441</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庫存股份	合併儲備	其他儲備	其他 綜合收益	股份溢價 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保留溢利	投資重估 儲備	小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附註(i))				(附註(ii))	
於2025年1月1日 (經審核)	67	(1)	371,500	(127,893)	1,414	869,227	347,185	1,790,675	–	3,252,174	32,267	3,284,441
期內溢利	–	–	–	–	–	–	–	142,709	–	142,709	2,078	144,78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經扣除稅項	–	–	–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42,709	–	142,709	2,078	144,787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5,951	(25,951)	–	–	–	–
確認為分配的股息	–	–	–	–	–	–	–	(35,837)	–	(35,837)	–	(35,837)
購回普通股	(11)	11	–	–	–	(173,363)	–	–	–	(173,363)	–	(173,363)
註銷庫存股份	–	(11)	–	–	–	–	–	–	–	(11)	–	(1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102)	–	–	–	(102)	–	(102)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6	(1)	371,500	(127,893)	1,414	695,762	373,136	1,871,596	–	3,185,570	34,345	3,219,9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庫存股份	合併儲備	其他儲備	其他綜合收益	股份溢價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投資重估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附註(ii))	
於2024年1月1日 (經審核)	67	(1)	371,500	(127,893)	923	869,303	325,400	1,608,172	-	3,047,471	21,462	3,068,933
期內溢利	-	-	-	-	-	-	-	113,665	-	113,665	2,232	115,89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經扣除稅項	-	-	-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13,665	-	113,665	2,232	115,897
轉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9,336	(9,336)	-	-	-	-
確認為分配的股息	-	-	-	-	-	-	-	-	-	-	-	-
購回普通股	-	-	-	-	-	-	-	-	-	-	-	-
註銷庫存股份	-	-	-	-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來自非控股 股東的注資	-	-	-	-	-	402	-	-	-	402	-	402
	-	-	-	-	-	-	-	-	-	-	3,430	3,430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7	(1)	371,500	(127,893)	923	869,705	334,736	1,712,501	-	3,161,538	27,124	3,188,662

附註：

- (i) 根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法定財務報表所示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溢利10%撥往法定盈餘儲備金，直至儲備達到其註冊資本50%。於分派股息予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前須先向該儲備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擴展現有營運或轉換為相關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ii)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非控股權益，因此並無做出重大非控股權益披露。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47,981)</u>	<u>33,337</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	(92,76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84,328
已收利息	1,356	1,87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9,722)	(135,0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005	2
出售特許經營設施所得款項	–	20,000
購買無形資產及服務特許經營 安排項下的資本化費用	<u>(4,170)</u>	<u>(5,131)</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5,531)</u>	<u>(126,71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2,960)	(2,053)
償還銀行借款	(119,105)	(26,320)
新籌得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49,726	120,000
已付利息	(5,861)	(4,539)
銀行已貼現應收票據所得款項	18,285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購回普通股	(172,172)	–
非控股股東注資	<u>–</u>	<u>3,430</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32,087)</u>	<u>90,51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05,599)	(2,858)
匯率變動的影響	(945)	32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29,018</u>	<u>348,558</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22,474</u>	<u>346,02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倘適用）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及上述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中期及上一個年度的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本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之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天然能源發電的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7號之修訂

¹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除上文所述本年度首次應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主要透過四個業務分部（即煙氣治理業務、水處理業務、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及雙碳新能源+業務）產生。收益於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後確認。

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煙氣治理業務：

EPC：項目設計、採購設備與材料、項目建設以及設備安裝及調試服務

運營及維護（「**運維**」）：就脫硫、脫硝設施及除塵設施提供運營服務及常規維護服務

項目投資：以特許經營業務及自有資產運營業務等多種業務模式提供服務。特許經營業務包括「建設－運營－轉讓」或「BOT」以及「建設－擁有一運營」或「BOO」，根據特許經營合約進行基礎設施建設或自授予人收購現有基礎設施、於預定期間進行煙氣治理項目運營與維護並於期末轉讓基礎設施所有權予授予人。自有資產運營是指以自有資產為客戶提供脫硫、脫硝、除塵等煙氣治理服務

其他：銷售副產品及其他

水處理業務：主要涉及項目工程及設計、採購設備及物料、項目建設、設備安裝、調試服務及污水處理服務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主要涉及大宗固廢及工業危廢的無害化、減量化及資源化處理

雙碳新能源+業務：主要涉及項目工程及設計、採購設備與材料、項目建設、設備安裝、調試服務、新能源發電及餘熱綜合利用等項目服務

收益的細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收益的時間		
隨著時間	1,057,789	945,712
時間點	696	3,703
	1,058,485	949,415
貨品及服務類品		
提供服務	1,057,789	945,712
銷售商品	696	3,703
	1,058,485	949,415
貨品及服務性質		
煙氣治理業務		
EPC	326,229	221,640
運維	300,609	248,091
項目投資	261,749	268,132
其他	696	3,703
水處理業務	75,685	89,849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	23,900	22,146
雙碳新能源+業務	69,617	95,854
	1,058,485	949,415

客戶合約中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EPC服務及建造服務的履約責任的原定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內。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就若干運營與維護服務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運營與維護服務而言，本集團透過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之收益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收益均位於中國及自中國產生。

下文為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煙氣治理業務				
EPC	326,229	221,640	32,937	10,059
運維	300,609	248,091	68,022	57,864
項目投資	261,749	268,132	92,065	78,482
其他	696	3,703	694	3,703
水處理業務	75,685	89,849	16,256	24,022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	23,900	22,146	8,851	6,700
雙碳新能源+業務	69,617	95,854	24,214	18,440
總計	<u>1,058,485</u>	<u>949,415</u>	<u>243,039</u>	<u>199,270</u>
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2,703	10,515
未分配銷售及分銷開支			(9,184)	(10,039)
未分配行政開支			(47,612)	(48,409)
未分配研發開支			(28,302)	(23,595)
未分配金融資產及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8,113)	2,922
未分配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337	5,647
未分配融資成本			(7,424)	(7,944)
除稅前溢利			<u>158,444</u>	<u>128,367</u>

上文呈報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分部間銷售(2024年：無)。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的毛利。此為就資源配置及分部業績評估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由於主要運營決策者並未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主要客戶資料

於報告期內，來自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		
客戶A	EPC	134,032	*
客戶B	項目投資及運維	109,240	120,321
客戶C	EPC	*	97,548

* 於呈報的相關期間，來自該等主要客戶的收益不足10%。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6,127	3,189
政府補助		9,449	5,324
租金收入淨值		(116)	(109)
外匯收益／(虧損)		1,875	(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11
其他		(4,632)	1,845
		12,703	10,515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6,487	6,645
租賃負債利息		497	548
應收票據貼現		440	751
		7,424	7,944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1,193	13,659
遞延稅項	(7,536)	(1,189)
總計	<u>13,657</u>	<u>12,470</u>

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CBEE Holdings Co., Ltd. (「CBEE」) 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於報告期，該等實體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或其他司法權區並無應課稅溢利。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北京博奇電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奇」) 於2008年獲評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北京博奇據此於2008年至2010年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隔三年重新申請；目前生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有效期至2026年10月。

於2015年10月，山西河津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河津博奇」) 取得批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河津博奇據此於2015年至2017年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隔三年重新申請；目前生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有效期至2027年11月。

於2016年11月，江西井岡山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井岡山博奇」) 取得批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井岡山博奇據此於2016年至2018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隔三年重新申請；目前生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於2017年12月，山西蒲洲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蒲洲博奇」) 取得批文，蒲洲博奇的脫硫計劃自2017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於2023年1月，蒲洲博奇據第三方防污染處理計劃獲自2023年至2027年享15%的優惠稅率。

於2024年11月，長治市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長治博奇」) 取得批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長治博奇據此於2024年至2026年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且可每隔三年重新申請；目前生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有效期至2027年11月。

於2019年5月，來賓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來賓博奇」) 獲批於來賓博奇的脫硫業務計劃自2019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於2024年1月，來賓博奇據西部大開發計劃自2024至2030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於2020年1月，昌吉州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昌吉州博奇**」）獲批於昌吉州博奇的脫硫業務計劃自2020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青海博奇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青海博奇**」）獲批於青海博奇的工業固廢利用及處置項目及危廢利用及處置項目自2019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於2021年1月，青海博奇據西部大開發計劃自2021至2030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邯鄲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邯鄲博奇**」）獲批於環保計劃自2022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2年5月，無錫華東二號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華東二號**」）獲得批文，據此光伏發電計劃自2022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1年10月，中協電力能源無錫有限公司（「**中協電力**」）獲得批文，據此光伏發電計劃自2021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2年6月，無錫華鑫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無錫華鑫**」）獲得批文，據此光伏發電計劃自2022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4年3月，陽西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陽西博奇**」）獲得批文，據此脫硫脫銷計劃自2024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4年1月，唐山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唐山博奇**」）獲得批文，據此環保計劃自2024年享有免繳三年所得稅的優惠，其後三年可享有12.5%的優惠稅率。

於2025年1月，廣西欽州博奇節能環保服務有限公司（「**欽州博奇**」）據西部大開發計劃自2025年至2030年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於2025年1月，欽州博奇據減免徵收地方分享部分企業所得稅的規定，於2025年減按9%的優惠稅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2024年：25%）。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按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37條以及其實施條例細則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自2008年1月1日以來產生的溢利向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

7.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資及其他福利	141,593	136,2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068	9,78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02)	402
員工成本總額	<u>151,559</u>	<u>146,451</u>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223)	(305)
減：期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運開支 (包括折舊)(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u>339</u>	<u>414</u>
	<u>116</u>	<u>109</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92,710	276,3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810	30,940
投資物業折舊	322	322
無形資產攤銷	27,408	32,064
研發開支	28,302	23,595
核數師薪酬	<u>1,344</u>	<u>1,370</u>

8. 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46港元(2024年上半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0.035港元)，於本中期末前仍未支付。董事確定將不會宣派及支付2025年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 基本及攤薄	<u>142,709</u>	<u>113,665</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57,377,768</u>	<u>996,668,799</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57,377,768</u>	<u>999,779,931</u>

10.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

	於2025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即期部分	44,926	38,697
非即期部分	<u>383,786</u>	<u>414,362</u>
	<u>428,712</u>	<u>453,059</u>
預計收款時間分析如下：		
一年內	44,926	38,69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2,790	51,175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79,355	173,867
五年以上	<u>151,641</u>	<u>189,320</u>
	<u>428,712</u>	<u>453,059</u>

1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有權就提供工程、營運及維護服務向客戶收取代價。合約資產於本集團有權就完成有關服務收取代價且尚未根據相關合約收費時產生，而其權利以隨著時間流逝以外的因素為條件。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款項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移為貿易應收款項。個別合約內的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按淨額基準入帳並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供呈報用途作分析的建造合約如下：		
合約資產	321,957	394,561
合約負債	(77,564)	(81,094)
供呈報用途作分析的合約資產如下：		
即期	241,061	306,499
非即期	80,896	88,062
	321,957	394,561
供呈報用途作分析的合約負債如下：		
即期	77,564	81,094
	77,564	81,904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14,214	1,182,627
減：呆帳撥備	(67,218)	(65,272)
	1,046,996	1,117,355

本集團一般授出的客戶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此乃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本集團考慮客戶之類別、其目前信譽及財政狀況，以及其與本集團之過往付款紀錄而酌情向客戶授予延長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之間保持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的呆帳撥備乃基於董事對個別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可回收性評估及賬齡分析。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最終變現能力採用若干的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現有信譽及過往還款記錄。

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且賬齡一般介乎90至180日，董事認為毋須就其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按發票日期或應收票據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日至90日	461,568	478,802
91至180日	171,067	213,797
181至365日	121,086	175,657
1至2年	227,370	175,632
2至3年	16,214	27,604
超過3年	49,691	45,863
	<u>1,046,996</u>	<u>1,117,355</u>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45,339	850,258
應付票據	<u>108,105</u>	<u>212,900</u>
總計	<u>853,444</u>	<u>1,063,158</u>

採購貨品及服務之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少於90日	272,623	375,798
91至180日	126,321	258,375
181至365日	176,454	77,059
1至2年	114,035	150,898
2至3年	72,877	90,124
超過3年	<u>92,134</u>	<u>110,904</u>
總計	<u>853,444</u>	<u>1,063,158</u>

14. 股本

股本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美元	股本 美元
法定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000,000,000			0.00001	50,000
已發行	普通股	A類 普通股	B類 可轉換 普通股	C類 可轉換 普通股	總計 每股面值 美元	普通股及 A類普通股的股本 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經審核)	1,005,720,799.00				1,005,720,799.00	10,057
購回並註銷	(150,858,120.00)	—	—	—	(150,858,120.00)	(1,508)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已發行	854,862,679.00	—	—	—	854,862,679.00	8,549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呈列為					56	67

15. 庫存股份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2016年4月15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合共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於2016年5月11日發行予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 (「信託」)，其將根據本公司簽訂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以受託人身份為合資格僱員的利益持有獎勵股份，並方便該等獎勵股份的購買、持有及／或歸屬。

根據信託契據，本公司對信託有控制權，故信託由本集團綜合入賬。因此，由信託發行及持有的股份應當作庫存股份處理。

16. 股份期權計劃

(a) 股份期權計劃

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期權。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9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期權計劃(「2020年計劃」)，於當日，2020年計劃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2020年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期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2020年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和具效力。

所獲授的股份期權可自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由承授人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予以接納。期權須予行使的期間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指定。該期間須不遲於自有關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之日屆滿。董事會亦可於期權可予行使的期間內對期權的行使施加限制。

股份期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報告期期末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授出日期	於2025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期權數目 (未經審核)	行權價格 每股港元	行權期間
2021年4月7日	2,028,000	1.51	2022年4月7日至2031年4月6日
2021年6月28日	2,940,000	1.88	2022年6月28日至2031年6月27日
	<u>4,968,000</u>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期權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型估計，並已計及授出期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所使用模式的輸入數據：

	2021年 4月7日	2021年 6月28日
股息率(%)	4.32	4.21
預期波幅(%)	61.62	61.57
歷史波幅(%)	61.62	61.57
無風險利率(%)	1.38	1.37
預計期權有效年期(年)	10.00	10.00
現價(每股港元)	1.51	1.88
行權價格(每股港元)	<u>1.51</u>	<u>1.88</u>

股份期權的變動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4年 1月1日至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期初	6,538,500	8,632,500
期內沒收	<u>(1,570,500)</u>	<u>(2,094,000)</u>
於期末	<u>4,968,000</u>	<u>6,538,500</u>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70,500份期權因未符合2020年計劃項下歸屬條件而失效，其中本集團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損益表中撥回股份期權開支人民幣102,000元。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股份期權開支人民幣402,000元。

(b) 獎勵股份計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2016年4月15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2016年計劃**」），據此，合共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獎勵股份**」）於2016年5月11日發行予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Tricor Trust**」，前稱Acheson），其將以合資格僱員（「**經甄選僱員**」）的利益持有獎勵股份並根據本公司簽署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作為受託人促使購買、持有及／或歸屬該等獎勵股份。該信託乃根據日期為2016年9月2日並追溯至2016年5月10日起生效的信託契據成立。

管理委員會（「**委員會**」）已告成立並獲董事授權就2016年計劃作出一切決定及向受託人提供指導。2016年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有效且具效力。

根據2016年計劃，經甄選僱員有權按每股獎勵股份人民幣0.85元的價格以向本公司貸款的方式認購獎勵股份。於2016年9月7日，本公司授予23,170,000股獎勵股份予經甄選僱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獎勵股份的數目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購買價 人民幣元
23,170,000	2016年9月7日	2026年9月7日	0.85

本集團已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該估值模式需要作出高度主觀假設的輸入，包括股權風險溢價及缺乏控制折讓率，且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對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的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2016年 9月7日
每股加權平均授出日公允價值	人民幣1.94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人民幣0.85元
詳細預測期	5年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16.83%
標桿 β	1.04
股權風險溢價	0.5%
缺乏控制折讓率	10%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2019年8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2016年計劃的補充計劃（「**補充計劃**」），授權主要行政人員可完成承授人的甄選、股份分配及各項協議的簽訂以及其他相關工作，以授出於2016年9月7日已撤回而未有授出的股份。

根據補充計劃，經甄選僱員有權無償認購獎勵股份。於2021年2月24日及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分別授出3,100,000股及1,040,000股獎勵股份予經甄選僱員。預計歸屬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詳情如下：

獎勵股份授予數目	授予日	到期日	購買價
3,100,000	2021年2月24日	2029年8月28日	—
1,04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9年8月28日	—

本集團已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其中計及授出期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所使用該模式的重要輸入數據：

	2021年 2月24日	2021年 3月31日
股息率(%)	4.32	4.32
預期波幅(%)	61.92	61.68
歷史波幅(%)	61.92	61.68
無風險利率(%)	1.10	1.30
預計期權有效年期(年)	10.00	10.00
現價(每股港元)	1.36	1.38

獎勵股份的變動(未經審核)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月1日至 2024年 6月30日
於期初	5,780,200	6,130,200
期內沒收	—	(331,250)
於期末	5,780,200	5,798,950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本公司授出的獎勵股份在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任何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7. 關連方交易及結餘

(a) 應收關連方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陽西海濱電力發展有限公司(「陽西電力」)(附註(i))	243,139	270,851
冀建投壽陽熱電有限責任公司(「壽陽熱電」)	30,661	31,360
北京彩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彩奇新能源」)	9,652	9,652
無錫市華東電力設備有限公司(「華東電力」)	3,293	—
海南博源眾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博源眾盈」)	1,467	1,467
盛御(廣東)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盛御新能源」)	471	—
中國博奇環保工程有限公司(「博奇環保工程」)	61	62
Best Environmental Solutions	10	10
中國石化集團重慶川維化工有限公司(「重慶川維」)	—	5,926

288,754	319,328
----------------	----------------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供呈報用途作以下分析：

流動資產	206,761	237,335
非流動資產	81,993	81,993

288,754	319,328
----------------	----------------

貿易結餘	203,950	234,268
非貿易結餘	84,804	85,060

288,754	319,328
----------------	----------------

- (i) 於2017年8月28日，本集團與廣東華廈電力及陽西電力訂立經修訂管理服務協定，將運維服務期限由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延長至2017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及需支付按金人民幣139,690,000元，有關按金已由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支付。該按金無抵押。2023年11月，北京博奇與陽西電力簽訂1-2號陽西設施資產購買協議，2024年2月5日完成資產交割，償還按金人民幣66,519,000元，剩餘按金人民幣73,171,000元須於運維服務期末償還。

本集團一般向其關連方授予90日的信貸期。應收關連方款項(貿易性質)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日	53,029	46,932
91至180日	53,699	80,234
181至365日	56,338	96,993
1至2年	40,884	10,109
	<u>203,950</u>	<u>234,268</u>

(b) 應付關連方款項

應付關連方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華東電力	18,529	20,199
中石化第五建設有限公司	6,477	6,512
盛御新能源	—	4,169
博奇環保工程	—	176
	<u>25,006</u>	<u>31,056</u>

關連方授予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應付關連方款項(貿易性質)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日	5,776	15,469
91至180日	3,646	308
181至365日	2,119	49
1至2年	9,820	11,154
2至3年	—	299
超過3年	3,645	3,777
	<u>25,006</u>	<u>31,056</u>

(c) 於報告期間，關連方交易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陽西電力 (附註(i))		
— 運營及脫硫脫硝服務	58,103	47,294
— 運維服務	51,137	73,027
— 利息收入	1,152	1,301
— 運營及脫硫脫硝服務的水電、勞工、 備件及雜項費用	17,073	15,735
— 運維服務的水電、勞工、備件及雜項費用	13,863	22,847
壽陽熱電 (附註(ii))		
— 運維及EPC服務	46,929	18,526
— 運維服務的水電費用	31,901	—
華東電力		
— 設備採購 (附註(iii))	3,326	—
盛御新能源		
— EPC服務 (附註(iv))	1,379	—
中石油西北油田		
— 運維服務	—	86

附註：

- (i) 於2016年12月、2022年1月及2023年12月29日，本集團訂立管理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提供運維服務予陽西電力，於2023年10月27日，本集團訂立管理服務協議，終止本集團提供1-2號陽西設施運維服務，並由本集團通過利用1-2號陽西設施提供的營運及脫硫脫硝服務取代，其中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收入共人民幣110,392,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21,622,000元）。本集團亦自陽西電力購買水電、勞工、備件及雜項專案，以支援運維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陽西電力購買水電、勞工、備件及雜項專案人民幣30,936,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8,582,000元）。
- (ii) 於2022年，本集團與壽陽熱電訂立運維服務合約。於2024年，本集團與壽陽熱電訂立光伏EPC服務合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收入為人民幣46,929,000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8,526,000元）；本集團亦自壽陽熱電購買水電以支援運維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壽陽熱電購買水電人民幣31,901,000元（2024年上半年：無）。
- (iii) 於2025年，本集團向華東電力採購設備，其中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購設備為人民幣3,326,000元（2024年上半年：無）。
- (iv) 於2024年，本集團與盛御新能源訂立光伏EPC服務合約，合約總金額為人民幣60,161,000元，其中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收入為人民幣1,379,000元（2024年上半年：無）。

18. 資本開支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機器	<u>45,932</u>	<u>43,623</u>

19. 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件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調整或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是向工業企業及城市提供環境治理及雙碳新能源+綜合服務的綠色生態治理企業。業務主要聚焦在煙氣治理、水處理、危固廢處理處置、雙碳新能源+領域。我們以客戶為中心，以滿足客戶全方位的生態綠色環保需求為目標，始終秉持「服務建立信任，專業創造價值」的理念，緊跟國家環保行業發展趨勢及雙碳發展目標，致力於發展成為極具競爭力的國內一流的「環保雙碳管理平台、運營服務科技平台及資本運作投融平台」三型平台，為中國乃至世界的環境保護和生態文明建設做出積極的貢獻。

1. 行業概覽

2025年上半年，國家密集出台環保產業與新能源領域綱領性政策，以「超低排放改造」、「危廢全程監管」、「綠電市場化」為核心抓手，推動產業綠色低碳轉型。本公司核心業務與政策方向高度契合，有望持續受益於行業擴容與技術升級紅利，同時也為本公司核心業務發展提供明確方向與持續動能。

針對煙氣治理業務領域，工信部修訂發佈的《鋼鐵行業規範條件(2025年版)》顯著提高環保標準，強制要求2026年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並推動傳統高污染設備淘汰與低碳工藝轉型，直接驅動鋼鐵行業煙氣淨化技術需求擴容，為煙氣治理業務創造結構性市場機遇。

在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領域，生態環境部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危險廢物環境治理嚴密防控環境風險的指導意見》，強制要求2027年前實現危廢全過程信息化監管全覆蓋，並設定2030年危廢填埋處置佔比降至10%以內的硬性目標，直接推動危廢處理處置技術升級與合規運營需求增長。

在新能源業務板塊，政策協同效應尤為突出。《分佈式光伏發電開發建設管理辦法》與《新型儲能製造業高質量發展行動方案》共同構建「光儲一體化」發展框架，明確電網統一調度新型儲能電站的運營模式，推動分佈式光伏與儲能在公共設施、微電網場景的規模化應用。資源要素市場化改革亦取得突破，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健全資源環境要素市場化配置體系的意見》確立碳排放權、排污權交易制度建設時間表，2027年前將建成全國統一交易市場，為新能源項目碳資產開發及環保權益交易開闢新增長通道。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促進能源領域民營經濟發展若干舉措的通知》，支持發展能源新業態新模式。明確鼓勵虛擬電廠、智能微電網、新型儲能及綠電直連模式發展，同時支持企業出海參與風光儲氫項目合作，為本公司儲能系統集成、餘熱發電技術輸出及海外新能源市場拓展提供直接政策動能。

金融支持政策同步加碼，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辦公廳、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發佈了關於印發《銀行業保險業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實施方案》的通知。方案提出，銀行保險機構要支持污染防治攻堅，推進鋼鐵、水泥、焦化等重點行業及燃煤鍋爐超低排放改造，大江大河、重要湖泊、重點海域綜合治理，土壤源頭污染、重金屬污染防治，固體廢物和新污染物治理，助力打好藍天、碧水、淨土保衛戰，為本公司煙氣治理、水處理、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提供穩定的融資環境支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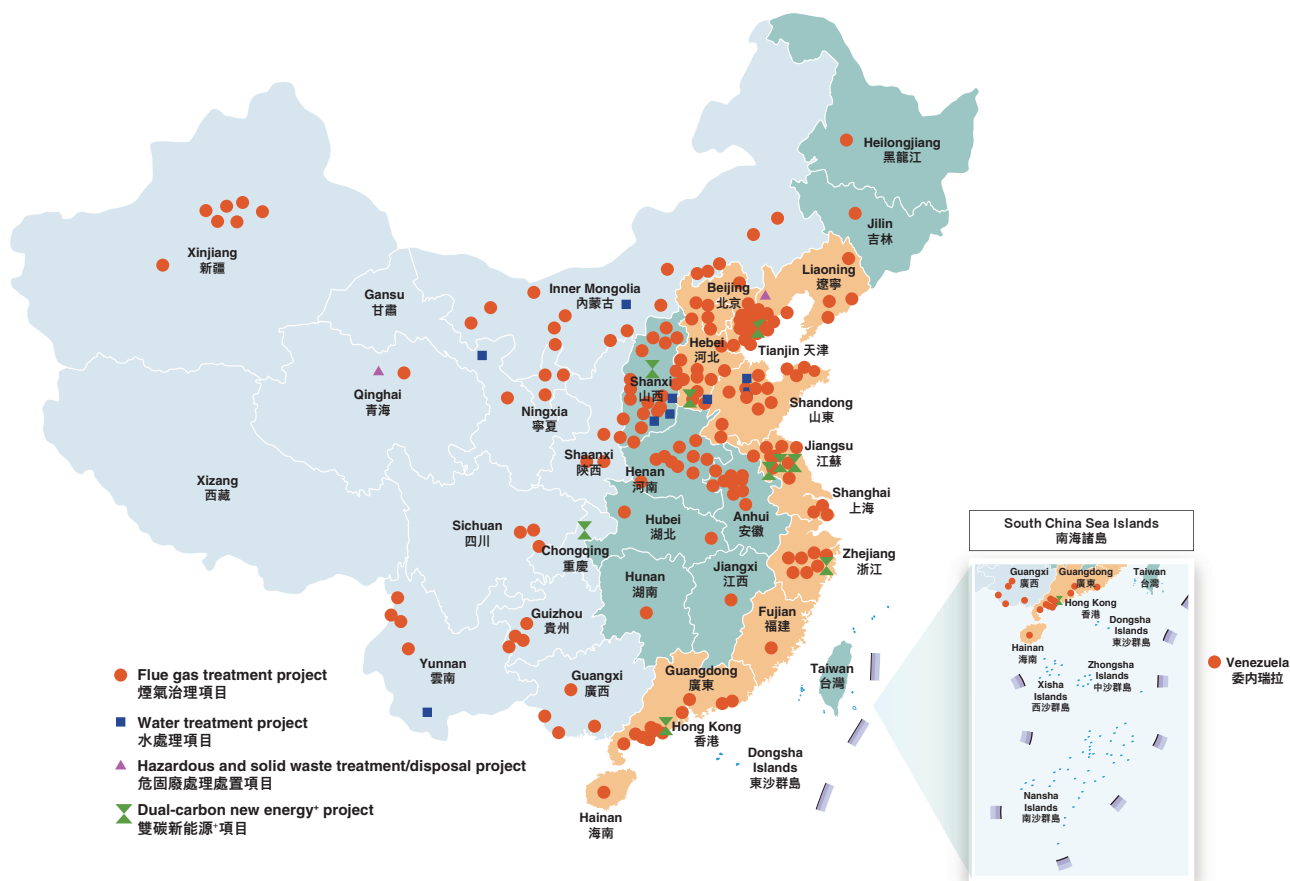
2. 業務回顧

在「十四五」即將落幕、「十五五」蓄勢待發的關鍵節點，環保企業正共同面臨一場極具挑戰的轉型考驗。政策和資本紅利驅動的高增長時代已經遠去，環保行業正在進入依靠戰略佈局和深度經營的深耕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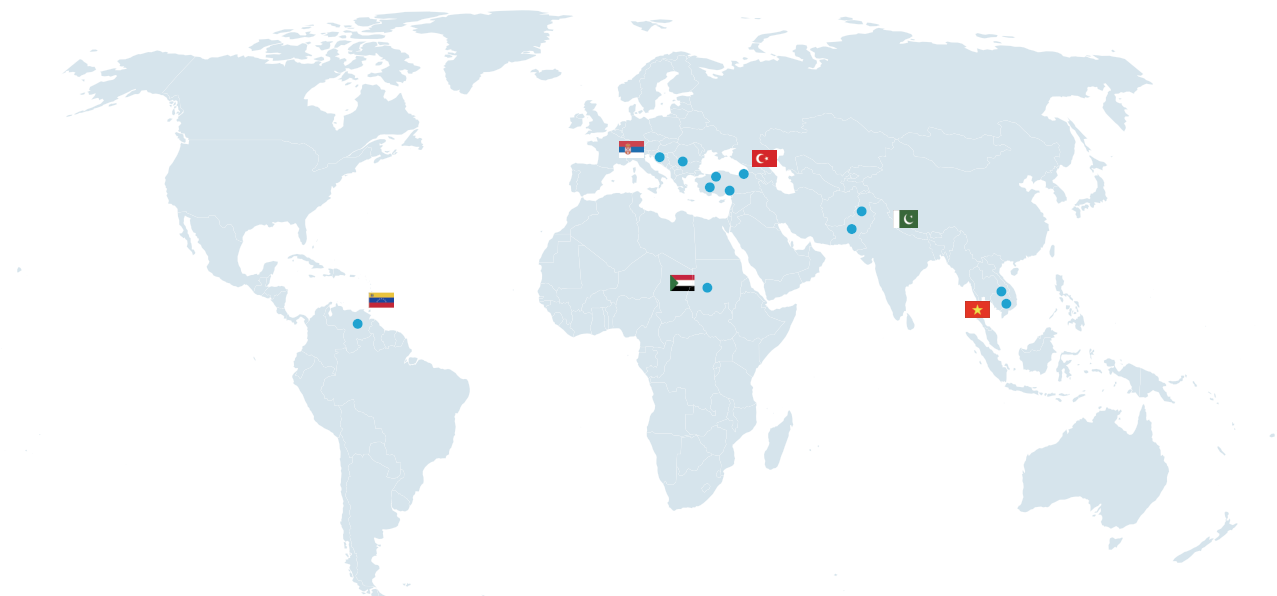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於國內市場精耕細作，穩扎穩打守住基本盤；同時在國際市場積極謀篇佈局，全力探尋新增長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項目在中國的覆蓋範圍廣泛，遍及中國31個省、市及自治區。同時，我們的海外業務也分佈於歐洲、南亞、拉丁美洲、非洲及東南亞地區。

下圖列示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项目分佈：



下圖列示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境外的项目分佈：



2.1 煙氣治理業務

作為工業環境綜合綠色生態治理服務的提供商，本集團煙氣治理業務主要通過EPC、運營及維護（「**運維**」）及項目投資（包括「**建設－運營－轉讓**」或「**BOT**」，以及「**建設－擁有－運營**」或「**BOO**」及自有資產運營）等多種業務模式提供服務。報告期內，我們通過不斷加強客戶服務體系的建設及良好的工程實施經驗，緊抓政策機遇，持續拓展電力及非電市場規模。其中：

EPC

EPC業務主要涉及為發電、鋼鐵、化工、煉化及建材等工業客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控制及除塵項目提供設計、設備與材料採購、項目建設及設備安裝服務。本集團持續深耕煙氣治理業務市場，於報告期內獲得多個化工及電力行業的優質訂單。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6個EPC項目，總計合同金額約人民幣407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的EPC項目情況如下：

序號	在建環保設施工程項目	項目類型	新建／改造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合同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中煤新集能源有限公司六安 電廠2×660MW機組脫硫 系統EPC總承包項目	脫硫	新建	2025年1月	107
2	新疆油田264萬千瓦新能源 及配套煤電、碳捕集一體 化項目(一期)煤電項目脫 硫島採購項目	脫硫	新建	2025年1月	122
3	淮南洛河電廠四期 2×1000MW煤電項目脫 硫島設計、採購、施工 (EPC)總承包項目	脫硫	新建	2025年1月	161
4	江蘇國信靖江發電有限公司 #1機組脫硫超超低排放改 造項目	脫硫	改造	2025年2月	6

序號	在建環保設施工程項目	項目類型	新建／改造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合同額 人民幣百萬元
5	河南能信熱電等容量替代民生熱電工程脫硝精準噴氨系統採購項目	脫硝	改造	2025年3月	5
6	CMEC委內瑞拉JW3項目備品備件採購項目	脫硫	改造	2025年3月	6

運維

運維服務主要包括對客戶擁有的脫硫、脫硝及除塵設施提供運營服務及常規維護服務。就運維項目，我們向客戶收取(i)基於服務期間總上網電量或燒結噸礦量計算的服務費，或(ii)根據預先協定的工作範圍釐定的價格。運維業務收入可為本集團提供持續性收入來源和穩定的現金流量。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5個投運的運維項目，覆蓋電力及鋼鐵等工業領域，各項目穩定運行，達標排放，為本集團提供穩健的業績增長來源。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投運運維項目的裝機容量及項目情況如下：

編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服務 起始日期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裝機容量
1	陽城1-6號機組煙氣脫硫運維項目	脫硫除塵	2018年7月	2026年3月	6×350MW
2	陽城7-8號機組煙氣脫硫運維項目	脫硫除塵除渣	2018年6月	2026年3月	2×600MW
3	靖江煙氣脫硫及除塵運維項目	脫硫除塵	2016年3月	2025年12月	2×660MW
4	陽西電廠3-4號機組煙氣脫硫脫硝運維項目	脫硫脫硝	2017年1月	2028年12月	2×660MW
5	津西鋼鐵運維項目	脫硝脫硫及除塵	2019年3月	2026年8月	265 m ³ 燒結機
6	天津鐵廠350平米燒結機脫硫脫硝除塵運維項目	脫硝脫硫及除塵	2019年11月	2025年11月	350 m ³ 燒結機
7	天津鐵廠360平米燒結機脫硝運維項目	脫硝	2019年12月	2025年12月	360 m ³ 燒結機

編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服務 起始日期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裝機容量
8	陽西運維電廠5、6機組脫硫脫硝及廢水零排系統設備維護項目	脫硫脫硝廢水零排	2022年1月	2027年8月	2×1,240MW
9	山西昱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環保設施運行檢修服務項目	脫硝脫硫及除塵	2021年12月	2026年7月	2×300MW+2×350MW
10	津西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燒結廠二燒脫硫脫硝系統承包運營項目	脫硝脫硫及除塵	2021年7月	2026年8月	265 m ² 燒結機
11	邯鄲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鋼邯鄲老區退城整合項目燒結機煙氣淨化裝置運維項目	脫硝脫硫及除塵	2023年4月	2028年4月	435 m ² 燒結機
12	山西國際能源裕光煤電有限責任公司環保設施運維項目	脫硫及除塵	2022年4月	2025年3月	2×1,000MW
13	河北津西鋼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燒結廠450脫硫脫硝除塵外委運營項目	脫硫脫硝及除塵	2022年9月	2026年8月	450 m ² 燒結機
14	廣東公司清遠電廠灰硫化輔控運行及輔助生產服務項目	灰硫化輔控運行及輔助生產服務	2022年10月	2025年10月	2×1,000MW
15	津西鋼鐵135發電機組(不含脫硫脫硝)運行維護項目	發電機組運維	2022年10月	2026年10月	135MW
16	津西鋼鐵29.9萬立高爐煤氣櫃運行維護項目	高爐煤氣櫃設備運維	2022年10月	2026年10月	29.9萬
17	津西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燒結廠一燒脫硫脫硝運營項目	脫硫脫硝及除塵	2023年9月	2026年8月	265m ² 燒結機
18	津西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燒結廠球團脫硫外委承包項目	脫硫及除塵	2023年9月	2026年8月	265m ² 燒結機

編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服務 起始日期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裝機容量
19	津西型鋼公司#1、#2#3、250 軋線加熱爐脫硝系統維保運 維項目	脫硝	2023年9月	2026年8月	139萬噸+220萬噸 +37.8萬噸
20	津西鋼板樁型鋼科技有限公司 加熱爐脫硝系統維保運維 項目	脫硝	2023年9月	2026年8月	54.5萬噸
21	津西鋼鐵帶鋼廠一軋、二軋加 熱爐脫硝系統維保運維項目	脫硝	2023年9月	2026年8月	268.6萬噸
22	冀建投壽陽熱電有限責任公司 2×350MW低熱值煤發電 工程環保島運行及維護項目	脫硫脫硝及 除塵	2023年7月	2043年10月 (每3年 據實調 整結算)	2×350MW
23	陽西電廠#1-#6機組設備維護 工程承包項目(全廠輸煤 系統、碼頭維護系統)	輸煤/碼頭	2023年12月	2028年12月	2×600MW+ 2×660MW+ 2×1,240MW
24	靖江煙氣脫硫及除塵運維檢修 承包項目	脫硫及除塵	2024年1月	2025年12月	2×660MW
25	國投北疆2024-2025年脫硫系 統運行及保潔項目	脫硫	2024年3月	2025年12月	4X1,000MW
26	山東裕龍熱力有限公司動力中 心脫硫系統運行維護服務 項目	脫硫(含濕式 電除塵器)	2024年3月	2027年3月	6×670t/h
27	陽城1-6#機組運維石膏處理補 充合同	脫硫	2024年5月	2025年3月	6×350MW
28	陽城7-8#機組運維石膏處理補 充合同	脫硫	2024年5月	2025年3月	2×600MW
29	天津市新天鋼聯合特鋼有限公 司燒結廠2台230平米燒結機 機頭煙氣脫硫脫硝運營維護 項目	脫硫脫硝	2024年4月	2030年4月	2×230平米
30	淮河能源淮南潘集發電有限責 任公司1、2號機組除灰渣、 脫硫及制氨系統運行維護 服務	脫硫脫硝及 除塵	2024年12月	2026年12月	2×660MW
31	淮南礦業集團潘集電廠二期 2X660MW超超臨界燃煤 機組項目除灰渣、脫硫及制 氨系統運行維護服務	脫硫脫硝及 除塵	2025年4月	2026年12月	2×660MW

編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服務 起始日期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裝機容量
32	江蘇國信濱海港發電有限公司 2x1,000MW機組脫硫系統 運行工程項目	脫硫	2024年12月	2025年12月	2x1,000MW
33	淮河能源控股集團謝橋電廠 2x660MW超超臨界燃煤機 組發電項目除灰渣、脫硫、 尿素製備系統運維服務項目	脫硫	2025年6月	2027年6月	2x660MW
34	淮河能源淮南潘集發電有限責 任公司201C檢修項目 (灰硫外委)	脫硫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2x660MW
35	江蘇國信濱海港發電有限公司 輔控系統運行項目	脫硫、脫 硝、除塵	2025年6月	2026年6月	2x1,000MW

項目投資

本集團項目投資業務分為特許經營業務模式及自有資產運營。

在特許經營業務模式下，本集團負責根據與其客戶訂立的特許經營合同為項目籌措資金、投資、建設及運營。

於2025年，本集團繼續運營其特許經營業務，包括脫硫、脫硝及環保島。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累計在執行7個特許經營項目，而除山西蒲州一期BOT項目(附註1)外，所有項目均已順利投運，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和穩定發展奠定重要基礎。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投運的項目投資詳情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裝機容量	項目類型	新建／ 改造	投資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合同 簽訂日期 (年／月)	特許經營期限 屆滿日期 (年／月)
1	江西井岡山BOT項目	2×300MW+ 2×660MW	脫硫	新建	224	2008年1月 (一期) 2008年8月 (二期)	2030年7月 (一期) 2030年12月 (二期)
2	山西河津BOT項目	2×350MW	脫硝	新建	122	2012年6月	2033年9月 (1號機組) 2033年5月 (2號機組)
3	山西蒲洲二期BOT項目	2×350MW	脫硫	新建	112	2014年5月	2037年底
4	新疆神火BOT項目	4×350MW	環保島	改造	496	2017年6月	2032年底
5	淮南顧橋BOT項目	2×330MW	環保島	改造	173	2018年5月	2033年底
6	新疆國泰新華BOT項目	2×350MW	環保島	改造	150	2018年7月	2028年6月
7	廣西來賓脫硫脫硝 除塵BOO項目	2×300MW	環保島	改造	308	2018年12月	2033年底
8	陽西電廠1-2號機組 煙氣脫硫脫硝 運營項目	2X600MW	脫硫脫硝	資產收購	154	2023年10月	2039年12月

附註：

1. 山西蒲洲一期BOT項目已處於業主回購洽談階段，相關BOT業務已暫停。

2.2 水處理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水處理項目穩定運行中。續簽天津鐵廠有限公司焦化廠廢水零排運維項目及長治市元延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污水接納處理項目。潞寶工業園區污水處理中心濃水提鹽零排放系統工程項目中取得特許經營期20年，給本集團水處理業務收益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執行10個水處理項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執行的水處理業務項目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1	山西潞寶工業園區焦化廢(污)水及再生資源化利用污水深度處理及回用項目	資產收購	2019年6月	等同污水處理中心資產使用壽命
2	潞寶工業園區污水處理中心濃水深度處理系統項目	自建	2020年11月	等同污水處理中心資產使用壽命
3	長治市元延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廢)污水接納處理項目	運維	2022年1月	2030年4月
4	山東博匯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制漿造紙污水處理改造EPC項目	EPC	2022年4月	不適用
5	潞寶工業園區污水處理中心濃水提鹽零排放系統工程項目	BOO	2023年8月	性能驗收結束之日起20年
6	雲南雲景林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生產經營性技改項目污水處理降低SS(固體懸浮物濃度)系統項目	EPC	2023年8月	不適用
7	內蒙古國城資源綜合利用有限公司硫鈦鐵項目配套外排水深度處理項目	EPC+運維	2023年8月	運維期限為EPC竣工後9年
8	甘肅佰利聯金昌項目HRO濃水回收項目	EPC	2023年10月	不適用
9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污水處理技術服務項目	運維	2024年8月	2026年8月
10	天津鐵廠有限公司2024年焦化廠130m ³ /h焦化廢水運維項目	運維	2024年8月	2026年2月

2.3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

於報告期內，圍繞大型工業生產企業，以深厚的項目運營經驗和簡便的集成裝備系統為依托，本集團的唐山燕東水泥窯協同處置危固廢處理項目一期已經建設完成並計劃於2025年下半年完成水泥窯性能測試。青海博奇危固廢處理處置中心處置業務穩定運行，為本集團帶來持續性收入，廢舊包裝物及廢舊光伏板資源化項目正在建設中。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執行3個危固廢處理處置項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執行的危固廢處理處置項目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服務合約屆滿日期 (年／月)
1	唐山燕東水泥窯協同處置危廢項目	自建	2020年1月	投產後20年運營期
2	青海博奇危廢填埋項目	資產收購	2021年11月	等同資產使用壽命
3	青海博奇危險廢舊包裝物綜合利用項目	自建	2022年5月	不適用

2.4 雙碳新能源+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深化「新能源+」業務佈局，現有項目保持穩定高效運營，收益持續向好。通過大力推進光伏業務拓展，本集團順利斬獲一系列新項目機會，帶動整體業績邁上新台階，有力印證了本集團在新能源賽道上的核心競爭力和廣闊成長前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執行的雙碳新能源+業務項目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1	山西東義煤電鋁集團煤化工有限公司 乾熄焦餘熱發電設備供貨項目	EP	2021年11月	不適用
2	天津鐵廠有限公司乾熄焦工程BOT項 目	BOT	2022年7月	2032年7月
3	無錫光伏項目	股權收購	2023年5月	不適用
4	江蘇德克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0.63MW+0.63MW分佈式光伏項目	EMC	2023年11月	2049年5月
5	珠海市金灣區恩捷新能源20.64MWp 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EPC總承包 項目	EPC	2024年1月	不適用
6	無錫澳華節能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0.63MW分佈式光伏項目	EMC	2024年1月	2049年4月
7	宜興市滬東鑄造有限國內公司0.8MW 綜合智慧零碳電廠分佈式光伏項目	EMC	2024年1月	併網之日起20 年
8	無錫華儲新能源有限公司1.28MW分 佈式光伏項目	EMC	2024年2月	出具驗收文件 次日起25年
9	信陽鋼鐵金港能源有限公司焦電工程 項目配套2×150t/h乾熄焦裝置運維 總承包項目	運維	2024年3月	2034年12月
10	重慶歐若家具有限公司0.4991MW分 佈式光伏EPC總承包項	EPC	2024年6月	不適用
11	廣東佛山丹灶世海鋼材物流中心工商 業分佈式光伏發電屋頂租賃和能源 管理項目	EMC	2024年7月	2048年11月
12	無錫隆華電力設備有限公司廠區屋頂 太陽能分佈式光伏項目	EMC	2024年7月	出具驗收文件 次日起25年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合同簽訂時間 (年／月)	服務合約 屆滿日期 (年／月)
13	壽陽熱電廠區光伏發電EPC項目	EPC	2024年10月	不適用
14	江蘇啟尖絲槓製造有限公司 2.4111MW分佈式光伏項目EPC總承 包項目	EPC	2025年1月	不適用
15	天津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三期分佈式光 伏發電項目	EMC	2025年6月	光伏項目正式 投運後25年
16	無錫包園四方文化有限公司分佈式光 伏發電項目	EMC	2025年3月	出具驗收文件 次日起25年
17	無錫斯達四方電氣有限公司分佈式光 伏發電項目	EMC	2025年3月	出具驗收文件 次日起25年

3. 財務狀況及運營業績

2025年中國經濟形勢面臨空前複雜的挑戰，內外多重壓力交織，環保行業進入結構性和長期性的可持續發展困境，市場需求萎縮、技術創新停滯、競爭激烈，使得行業依靠外力增長的發展模式難以為繼；增長動力轉向技術創新、精細化運營與全球化佈局。本集團在保持現有業務穩定經營的基礎上，積極尋求新的發展方向，加快業務轉型，增強本集團市場競爭力。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生產經營情況保持穩定，資產結構狀況良好。

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058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49百萬元增加11.5%，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EPC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及(i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部分業務板塊在執行項目數量以及部分項目合同範圍增加。

本集團主要從四個經營分部賺取收入：(i)煙氣處理；(ii)水處理；(iii)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及(iv)雙碳新能源+業務。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分部收益		
截止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煙氣治理業務	889,283	741,566
EPC	326,229	221,640
運維	300,609	248,091
項目投資	261,749	268,132
其中：建造	542	6,424
運營	261,207	261,708
其他	696	3,703
水處理業務	75,685	89,849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	23,900	22,146
雙碳新能源+業務	69,617	95,854
總計	<u>1,058,485</u>	<u>949,415</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煙氣治理業務分部的收入如下：

- EPC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26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1百萬元增加47.5%，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及(i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EPC項目業務規模增加所致；
- 運維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301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8百萬元增加21.0%，主要由於(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在運行的運維項目數量增加；及(ii)部分項目產量及合同範圍增加，導致收入增加；及
- 項目投資經營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262百萬元，與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68百萬元減少2.2%，主要由於部分運營項目發電量減少，收入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水處理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75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0百萬元減少16.7%，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個別大體量EPC項目已基本完工，導致收入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24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9.1%，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危固廢業務處置量增加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雙碳新能源+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70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減少27.1%，主要報告期內個別大體量EPC項目已基本完工，導致收入減少。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815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50百萬元增加8.7%，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EPC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及(i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部分業務板塊在執行項目數量以及部分項目合同範圍增加，導致成本總體有所增加。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煙氣治理業務分部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如下：

- EPC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293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12百萬元增加38.2%，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及(ii)市場拓展，EPC項目業務規模增加導致成本增加；
- 運維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232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0百萬元增加22.1%，主要由於(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在運行的運維項目數量增加；及(ii)部分項目產量及合同範圍增加；及
- 項目投資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70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9百萬元減少10.1%，主要由於(i)部分運營項目發電量減少，能耗、材料單價及耗量降低，成本減少；及(ii)部分項目固定成本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水處理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59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6百萬元減少10.6%，主要由於個別大體量EPC項目已基本完工，較去年同期成本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15百萬元，與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5百萬元持平。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雙碳新能源+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46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8百萬元減少41.0%，主要由於個別大體量EPC項目已基本完工，成本因而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43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9百萬元增加22.1%，毛利率為23.0%，較2024年上半年增加2.0個百分點。毛利同比增加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EPC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i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部分板塊業務在執行項目數量以及部分項目合同範圍增加；及(iii)部分項目設計方案優化，設備及材料採購單價下降，導致毛利總體增加。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列期間各業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煙氣治理業務	193,718		150,108	
EPC	32,937	10.1	10,059	4.5
運維	68,022	22.6	57,864	23.3
項目投資	92,065	35.2	78,482	29.3
其中：建造	15	2.8	26	0.4
運營	92,050	35.2	78,456	30.0
其他	694	99.7	3,703	100.0
水處理業務	16,256	21.5	24,022	26.7
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	8,851	37.0	6,700	30.3
雙碳新能源+	24,214	34.8	18,440	19.2
總計	243,039	23.0	199,270	21.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煙氣治理業務分部的毛利如下：

- EPC的毛利為人民幣33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230.0%，主要由於(i)部分存量項目在報告期內進入集中建設期；(ii)市場拓展，報告期內在執行EPC項目數量增加；及(iii)部分項目設計方案優化，設備及材料採購單價下降，毛利因而增加；
- 運維的毛利為人民幣68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17.2%，主要由於運維業務在執行項目數量及合同範圍增加，毛利因而增加；及
- 項目投資業務的毛利為人民幣92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9百萬元增加16.5%，主要由於(i)部分運營項目節能降耗措施的陸續落地，能耗降低；(ii)大宗材料價格下降導致成本減少；及(iii)部分項目固定成本減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水處理業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4百萬元減少33.3%，主要由於個別大體量EPC項目已基本完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9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百萬元增加28.6%，主要由於危固廢業務處置量增加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雙碳新能源+業務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24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8百萬元增加33.3%，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部分項目供電量增加導致收入增加的同時單位能耗降低，毛利因而增加。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和其他費用及虧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租金收入等。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列期間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明細：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127	3,189
政府補助	9,449	5,324
租金收入淨值	(116)	(109)
外匯損益	1,875	(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11
其他	(4,632)	1,845
	12,703	10,51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和其他費用及虧損的收益為人民幣13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收益為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百萬元，主要是政府補助及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9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8百萬元，與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48百萬元持平，行政開支佔收入比率由上年同期的5.1%減少至4.5%，主要由於總體收入額增加導致佔比減少。

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8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百萬元，研發開支佔收入比率由上年同期的2.5%增加至2.6%。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和應付票據貼現的利息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7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報告期內減少借款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本集團的負債總額佔本集團的總資產的百分比釐定。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6.8%，較2024年12月31日39.3%下降了3.2個百分點。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4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16.7%，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溢利總額增加所致。

報告期內溢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期內溢利為人民幣145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16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報告期內整體收入規模增加，同時能耗降低，設備、材料採購單價及耗量下降，成本總體增幅小於收入，溢利因而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為人民幣143百萬元，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現金流量狀況：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7,981)	33,3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531)	(126,71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2,087)	90,5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u>(305,599)</u>	<u>(2,858)</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322百萬元，較2025年年初人民幣6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07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回購股票及歸還借款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8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33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81百萬元，變動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經營性採購支出增加。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6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01百萬元，變動主要是由於報告期較去年同期投資改造支出及就收購資產支付的按金減少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2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91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23百萬元，變動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回購股票及歸還借款所致。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和建設投資項目及股權投資。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2百萬元。

資本結構情況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為人民幣329百萬元（當中包括長期借貸人民幣218百萬元及短期借貸人民幣111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借貸為人民幣427百萬元（當中包括長期借貸人民幣263百萬元及短期借貸人民幣164百萬元））。其中，人民幣63百萬元借貸以固定利率計息。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為主。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現有借款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中人民幣73百萬元以擁有的土地使用權、部分子公司股權和服務項目收費權提供抵押擔保。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昌吉州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昌吉州博奇**」）作為承租人，與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信租賃**」）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融資租賃協議**」）。北京博奇電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奇**」）將其持有的昌吉州博奇的全部股權及昌吉州博奇服務特許經營協議項下的服務費應收款項質押予中信租賃，以擔保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責任。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長治市博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長治博奇**」）作為承租人，與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信租賃**」）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融資租賃協議**」）。北京博奇將其持有的長治博奇的全部股權及長治博奇污水處理項目下的服務費應收款項質押予中信金融租賃，以擔保融資租賃協議項下的責任。

或有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6月26日，長治博奇（作為承租人）與江蘇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江蘇金融租賃**」）（作為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i)江蘇金融租賃同意向北京博奇購買位於潞寶工業園區污水處理中心的污水深度處理系統設備（「**潞寶設備**」），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及(ii)江蘇金融租賃同意按總租賃金額人民幣51,294,600.00元（即租賃本金及租賃利息之總和）於一年期內向承租人租賃潞寶設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包括價值佔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於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無重大變動

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變動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段及第40(2)條予以披露。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本集團將繼續密切和定期檢討其業務擴展計劃，從而採取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必要措施。

4. 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環保及污染防治政策的風險

本集團向中國客戶提供絕大部分環保服務，且其業務發展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污染防治政策。環保行業是受惠於中國政府持續支持的主要行業之一。對本集團環保服務的需求以及於該服務產生的收益與施加於本集團現有及潛在客戶的環保規定直接相關。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目前享有的特定優

惠政策將繼續存在。此外，該等政策及激勵措施或會吸引其他新商家進入市場，並可能鼓勵污染防治效果較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更好的其他產品或服務。因此，無法保證本集團將直接受惠於已變更的行業政策。然而，本集團作為中國獨立煙氣處理綜合服務提供商的領導者，將把握市場機遇，以進一步涵蓋煙氣處理行業的全產業鏈及深挖潛在市場。同時，積極發展鋼鐵、石化、電解鋁等非電行業新領域市場，開拓水處理、危固廢處理處置等環保業務及雙碳新能源+業務，以期實現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未來自經營活動產生充足現金流入的能力將取決於項目時間表及付款安排、本集團及時收回應收款項的能力及本集團能取得的信貸期。倘本集團未能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的發展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董事須為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上最終責任，彼等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備用現金、銀行融資及預留銀行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比對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合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少數客戶以及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擔保。截至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人民幣421百萬元，佔本集團202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37.8%。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地域上僅集中於中國。本集團已落實信貸政策，持續監察所面對的該等信貸風險。

外匯與貨幣兌換風險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幾乎所有經營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匯及兌換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以外的其他貨幣所進行的銷售及採購業務。此外，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而且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規限。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可能於日後視乎外幣的情況及走勢考慮採納重大外幣對沖政策。

5. 本集團未來展望

在本集團「十四五」業務發展規劃的指引下，本集團將以戰略升維推動發展突圍，持續深化「環境治理」與「雙碳新能源+」雙核驅動戰略，構建「氣•水•固•雙碳新能源+」四位一體的產業生態矩陣，通過業務結構優化、管理效能提升、科技創新突破和資本戰略協同四大引擎，全力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環保科技產業集團。

戰略升級，構建產業生態新格局。本集團着力制定實現每個階段性發展目標的有效舉措，穩步推動每項業務戰略佈局。憑藉現有項目的技術和經驗，穩固煙氣治理業務規模，形成本集團「基本盤」，為本集團轉型提供有效支撐；加大對水處理業務的資源投入，積極開拓危固廢處理處置業務的市場份額，通過投資、併購、技術合作等不同方式實現業務快速增長，形成本集團「替代盤」，為本集團打造新的利潤支撐點；加快推進新能源業務，瞄準細分領域賽道，依託本集團發展戰略，提前進行業務佈局，形成本集團「支撐盤」，為本集團發展提供持續動力。通過「基本盤+替代盤+支撐盤」的梯次佈局，形成傳統業務貢獻穩定現金流、新興業務打造第二增長曲線、戰略業務儲備未來競爭優勢的發展格局。

持續推進精細管理，優化人力保障。加強本集團體系建設，利用數字化技術，建設綜合智能管理平台，提升管理效率。以「增長、效率、創新」為目標，加大業務轉型力度，提升企業管理效率，鼓勵技術及管理創新，增強企業競爭力，全面提升客戶服務水平，為本集團發展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撐和保障。圍繞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與轉型，優化組織架構及人員編製，激活組織活力，強化內控機制，規範公司治理，完善內部激勵機制，打造良好的企業平台，吸引高端人才。

堅持創新驅動發展，加大研發力度。在「碳達峰•碳中和」背景下，本集團的技術研發創新方向將更加聚焦新業務領域，同時向其他細分領域拓展。通過技術合作和自主研發相結合的方式，提升自身技術創新能力，不斷實現技術升級和突破，打好關鍵核心技術攻堅戰。通過整合技術、人才、市場等資源，結合具體業務難點和需求，加快技術和研發成果的轉化和應用，構建先進科學、規範優質的低碳環保服務體系。

資本協同，構建價值共生新生態。實施「產業+資本」雙輪驅動戰略，構建多層次資本運作體系。通過戰略投資優化產業鏈佈局，運用併購重組整合行業優質資源，深化產融結合模式，打造「產業運營－資本運作－價值創造」的良性循環，構建多方共贏的綠色產業生態圈。

本集團將始終秉持「科技向綠，生態共贏」的發展方針，通過戰略佈局優化、管理效能提升、技術創新突破、資本價值激活的四維聯動，持續增強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向着成為綠色經濟時代具有全球視野的產業創新平台和生態價值創造者的目標穩步邁進。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曾之俊先生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雙重角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憑藉在環保行業的豐富經驗，曾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決策及戰略規劃，對本集團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重要作用。由於曾先生是本集團管理層的關鍵人物之一，董事會認為由曾先生一人肩負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會對本集團的利益造成任何潛在損害，相反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此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富經驗的人員組成，其運作可有效地制衡曾先生的權力及職權。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曾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成員具有頗強的獨立元素。因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屬適當並有理據。

為了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並確保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是否有需要委任不同人士，以獨立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除本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可能獲知本公司非公開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進行有關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所有行為（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3條）。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於報告期內並未發現本公司之有關僱員未有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其有責任編製2025年上半年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致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嚴重存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5年1月14日，本公司完成一項由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代表本公司提出的有條件現金要約，按每股股份1.20港元的要約價回購並註銷150,858,120股股份，使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005,720,799股減少至854,862,679股。本公司根據要約就回購上述股份應付的總代價為181,029,744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3日、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3日及2025年1月14日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9日的要約文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直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2018年5月18日議決批准及公佈了本公司股息政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之公告。

中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5月18日所宣佈的股息政策，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4年：無）。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及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環保政策及績效

作為環保服務提供商，本集團嚴格遵守與其業務有關的法律法規，包括有關提供環保及節能服務、監測燃煤發電廠產生的污染物及煙氣的法律法規。本集團致力於保護環境、回饋社會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取得的成就離不開與客戶及員工建立互利關係，以及保持生態環境及社會環境的和諧共存。本集團將繼續履行其社會責任，發揮環保企業的優勢，為打造藍天白雲的美好環境不懈努力。

有關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附錄C2載於本公司2024年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已於2025年4月24日刊發。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實務指引，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彙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在本中期業績公告中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boqi.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5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以供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曾之俊

中國北京，2025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之俊先生、劉根鈺先生及錢曉寧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拓先生、朱偉航先生及陳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國忠博士、李濤先生、俞偉峰教授及張帆女士。